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3 及 102 年第 1 季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16號4樓

電話：(02)8226-565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	21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1~44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44~45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5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二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6~47		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50~57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50~57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47~48、58~59		二九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9、60~62		二九
(十四) 部門資訊	49		三十

會計師核閱報告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98,682 仟元及 652,177 仟元，皆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8%；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0,781 仟元及 193,741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9%及 14%；其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937 仟元及(6,162)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3%及(12)%。又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計新台幣 39,643 仟元及 40,898 仟元，及其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計新台幣(53)仟元及 632 仟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九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其與前述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裕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5 月 9 日



聯順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910,988	24	\$ 913,527	23	\$ 818,356	23	\$ 284,219	7	\$ 318,982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八)	171,058	5	156,287	4	156,190	4	11,934	-	8,28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八及二五)	1,587,150	41	1,714,877	44	1,469,870	41	371,632	10	482,753	1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八)	22,966	1	18,974	1	13,254	-	7,454	-	6,209	-
130X	存貨淨額 (附註九)	361,410	9	344,439	9	358,797	10	23,608	1	24,858	1
1410	預付款項	55,862	1	30,033	1	41,909	1	191,966	5	214,918	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三及二六)	11,265	-	10,335	-	12,563	-	890,813	23	1,056,005	27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120,699	81	3,188,472	82	2,870,939	79	1,530,602	40	1,620,231	42
1543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七、十九及二四)	32,947	1	32,947	1	32,947	1	605,141	16	593,598	1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	39,643	1	39,696	1	40,898	1	33,364	1	29,83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一)	551,093	15	563,484	15	619,100	17	1,284	-	793	-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十二)	4,652	-	4,652	-	9,952	1	699,789	17	564,226	1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十)	13,095	-	9,875	-	4,906	-	-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六)	60,943	2	37,180	1	27,364	1	1,580,602	40	1,620,231	42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附註二二及二六)	7,962	-	8,056	-	6,351	-	850,000	22	850,000	2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三)	6,114	-	7,155	-	6,982	-	473,558	12	473,558	1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16,442	19	703,045	18	750,100	21	2,233,115	58	2,199,421	56
1XXX	資產總計	\$3,837,148	100	\$3,891,517	100	\$3,621,039	100	\$3,891,517	100	\$3,891,517	100
	負債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附註十七)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十)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五)										
	流動負債總計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二五及二六)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四及十六)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二及二五)										
	非流動負債總計										
	負債總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十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總計										
	其他權益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負債與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5 月 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何鈞衡



經理人：馬文宏



會計主管：巫麗卿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十八及二五)	\$ 956,183	100	\$ 924,986	100
5110	營業成本 (附註九及十九)	<u>807,937</u>	<u>85</u>	<u>799,110</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u>148,246</u>	<u>15</u>	<u>125,876</u>	<u>14</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37,686	4	36,869	4
6200	管理費用	68,467	7	66,356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1,997</u>	<u>1</u>	<u>9,917</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8,150</u>	<u>12</u>	<u>113,142</u>	<u>12</u>
6900	營業淨利	<u>30,096</u>	<u>3</u>	<u>12,734</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十九及二五)	6,273	1	4,95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十九)	1,564	-	10,546	1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十九)	(4,890)	(1)	(3,88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十)	(<u>53</u>)	-	<u>632</u>	-
7000	合 計	<u>2,894</u>	-	<u>12,252</u>	<u>1</u>
7900	稅前淨利	32,990	3	24,986	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十)	<u>11,667</u>	<u>1</u>	<u>10,339</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21,323</u>	<u>2</u>	<u>14,647</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七)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937	2	\$ 37,168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3,937</u>	<u>2</u>	<u>37,168</u>	<u>4</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5,260</u>	<u>4</u>	<u>\$ 51,815</u>	<u>6</u>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0,507	2	\$ 14,782	2
8620	非控制權益	816	-	(135)	-
8600		<u>\$ 21,323</u>	<u>2</u>	<u>\$ 14,647</u>	<u>2</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3,692	4	\$ 49,681	6
8720	非控制權益	1,568	-	2,134	-
8700		<u>\$ 35,260</u>	<u>4</u>	<u>\$ 51,815</u>	<u>6</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 0.24		\$ 0.17	
9810	稀 釋	\$ 0.24		\$ 0.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5 月 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何鈞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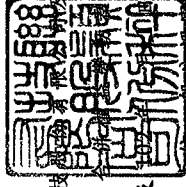
經理人：廖文宏



會計主管：巫麗卿



聯穎科技
 民國 103 年及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及至 3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的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十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合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及十七)	權益總額
A1	85,000	\$ 473,558	\$ 186,552	\$ 229,767	\$ 382,165	(\$ 40,853)	\$ 2,081,189	\$ 73,729	\$ 2,154,918
D1	-	-	-	-	14,782	-	14,782	(135)	14,647
D3	-	-	-	-	-	34,899	34,899	2,269	37,168
D5	-	-	-	-	14,782	34,899	49,681	2,134	51,815
Z1	85,000	\$ 473,558	\$ 186,552	\$ 229,767	\$ 396,947	(\$ 5,954)	\$ 2,130,870	\$ 75,863	\$ 2,206,733
A1	85,000	\$ 473,558	\$ 189,076	\$ 229,767	\$ 429,236	\$ 27,784	\$ 2,199,421	\$ 71,865	\$ 2,271,286
D1	-	-	-	-	20,507	-	20,507	816	21,323
D3	-	-	-	-	-	13,185	13,185	752	13,937
D5	-	-	-	-	20,507	13,185	33,692	1,568	35,260
Z1	85,000	\$ 473,558	\$ 189,076	\$ 229,767	\$ 449,743	\$ 40,969	\$ 2,233,113	\$ 73,433	\$ 2,306,5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5 月 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何鈞銜



經理人：廖文宏



會計主管：巫麗卿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 32,990	\$ 24,98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26,998	21,224
A20200	1,146	912
A29900	180	171
A23500	-	1,623
A23700	-	2,137
A20900	4,890	3,884
A21200	(4,142)	(2,29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53	(632)
A22500	(382)	204
A24100	(2,112)	(12,25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14,640)	(3,283)
A31150	137,762	84,901
A31180	(5,090)	10,507
A31200	(16,971)	(42,922)
A31240	(26,758)	(230)
A32130	3,649	(3,849)
A32150	(112,344)	(10,902)
A32990	1,245	1,052
A32230	(16,990)	(44,373)
A32240	3,529	351
A33000	13,013	31,213
A33300	(4,623)	(3,656)
A33500	(16,138)	(20,947)
AAAA	<u>(7,748)</u>	<u>6,61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422)	(\$ 8,22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1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293)	(21,57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53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9)	(1,19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5,844</u>	<u>2,154</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6,519)</u>	<u>(28,84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8,045)	1,63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91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3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7,924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u>-</u>	<u>(80,0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0,370</u>	<u>(78,50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358</u>	<u>29,106</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2,539)	(71,62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13,527</u>	<u>889,984</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10,988</u>	<u>\$ 818,3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5月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何鈞銜



經理人：廖文宏



會計主管：巫麗卿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穎公司)於 76 年 4 月依公司法暨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設立登記，並開始營業，原名聯穎電線廠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93 年 8 月 24 日經經濟部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穎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線、電纜、電腦用多芯線及彈簧線等之特殊電線製造買賣業務及有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聯穎公司股票於 99 年 11 月 10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聯穎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報表業已於 103 年 5 月 9 日經提報本公司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4 月 3 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聯穎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發布／修訂準則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本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本公司有 (i)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 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 (iii)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

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本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3.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精算損益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份額外）。

4. IAS 19「員工福利」之修訂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給付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精算損益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

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註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3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處理」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IASB 將 IFRS 9 生效日暫定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IFRS 11「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處理」之修正

該修正規定當合併公司（聯合營運者）取得符合業務定義之聯合營運權益，應依 IFRS 3 及其他準則之原則，按公允價值衡量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將收購相關成本認列為費用（發行債券或權益證券之成本除外）、認列商譽及原始認列資產與負債相關之遞延所得稅，以及至少每年進行商譽減損評估。此外，尚應進行企業合併有關之揭露。若合併公司以現存之業務作價投資成立聯合營運，亦應按前述規定處理。

若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個體於取得聯合營運權益前後為共同控制下個體，則該收購不適用上述規定。

3.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4.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5.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 及 IFRS 13 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聯穎公司及由聯穎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詳細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3年 3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102年 3月31日		
聯穎公司	Hotek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	
	深圳聯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	
Hotek 公司	深圳百鴻公司	鋼線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	
	Sunagaru 公司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	
	香港聯穎公司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	
香港聯穎公司	深圳惠勝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	
	深圳源富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	
聯穎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	
	深圳萬福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64.09%	64.09%	64.09%	—	
	吳江凱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26%	—	
	深圳凱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26%	—	
	深圳新雅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26%	—	
	昆山廣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26%	—	
	昆山凱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26%	—	
	深圳聯穎通訊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26%	—	
	昆山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74%	—
	昆山聯穎公司	昆山凱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74%	—
深圳源富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74%	—	
	深圳凱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74%	—	
	深圳新雅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69%	69%	69%	—	
聯穎公司	吳江萬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76%	76%	52%	係於 102 年 6 月增加取得股權	
	深圳嘉森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	
	深圳慶營公司	連接器、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83.88%	83.88%	83.88%	—	
深圳聯穎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74%	—	

本公司於 100 年 1 月 10 日以現金 14,322 仟元取得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52% 之股權，並於 102 年 5 月出資 7,123 仟元收購非控制權益股東持有之 24% 股份，故截至 103 年 3 月底累積持股比例達 76%；於 100 年 9 月 16 日以 39,702 仟元取得嘉森塑

膠（深圳）有限公司 100%之股權，本公司收購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辦理；另於 101 年 7 月以 2,845 仟元合資設立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取得 51%之股權，並於 102 年 1 月出資 11,306 仟元參與其增資，故截至 103 年 3 月底累積持股比例達 83.88%。吳江萬豐公司及深圳嘉森公司主要係從事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業務；深圳慶營公司主要係連接器及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聯穎公司之子公司包括持股 100%之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Hotek 公司)、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聯穎公司）、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百鴻公司）及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Sunagaru 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74%之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深圳聯穎通訊公司）（上述公司另由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持股 26%）。另深圳聯穎公司於 98 年 12 月將持有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新雅公司）74%之股權，分別移轉 5%予香港聯穎公司及 69%予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源富公司），並無處分損益。

Hotek 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100%之香港聯穎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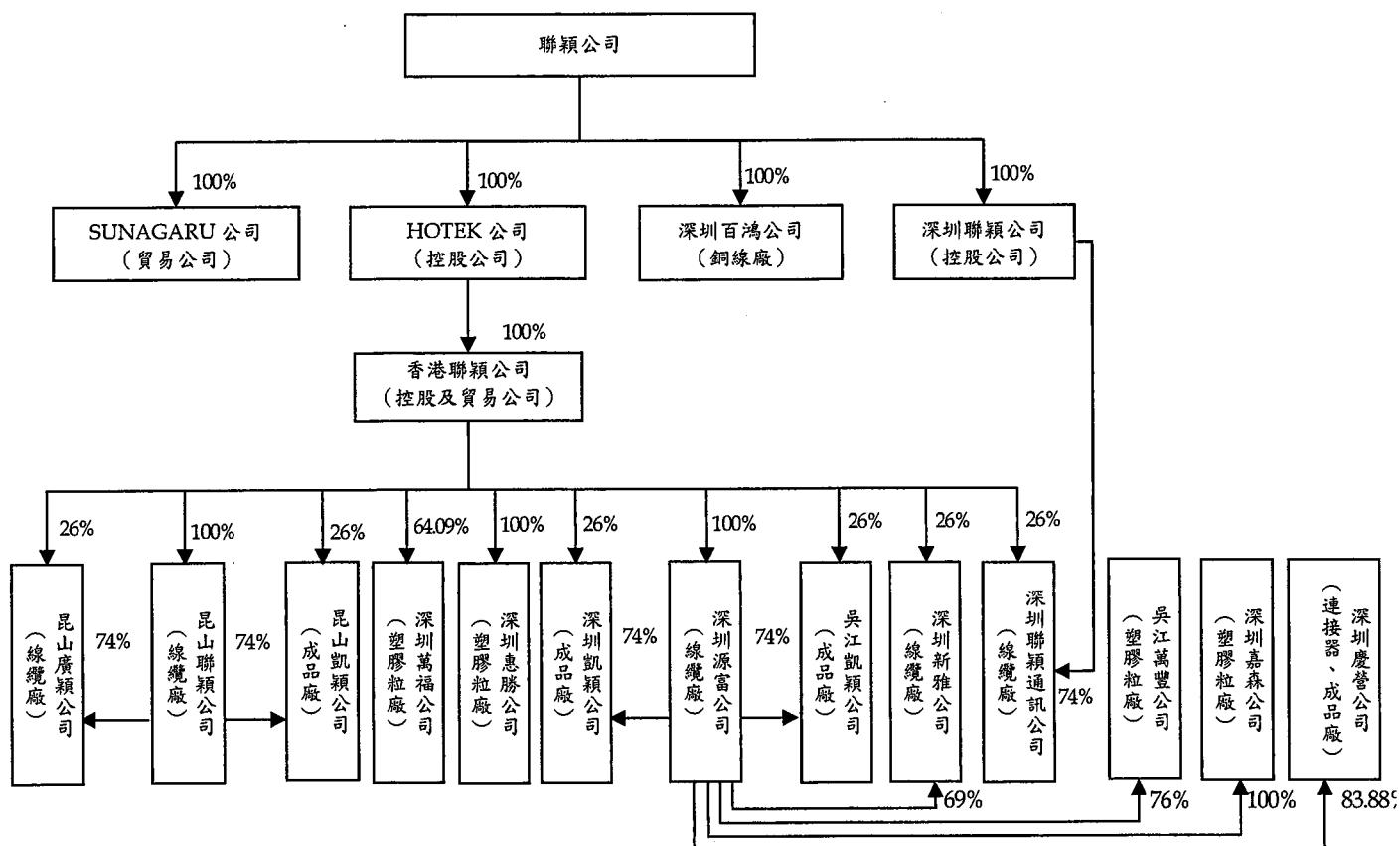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100%之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惠勝公司）、深圳源富公司、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昆山聯穎公司）及持股 64.09%之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萬福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74%之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昆山廣穎公司）及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凱穎公司）（上述二家公司皆由香港聯穎公司持股其餘 26%）。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74%之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吳江凱穎公司）、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凱穎公司）、持股 69%之深圳新雅公司（上述三家公司皆由香港聯穎公司持股 26%）、持股 76%之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吳江萬豐公司）、持股 100%之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嘉

森公司)及持股83.88%之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深圳慶營公司)。

截至103年3月底止,聯穎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Hotek 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香港聯穎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Sunagaru 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國際貿易業務;深圳百鴻公司係從事銅線之生產及銷售業務;深圳惠勝公司、深圳萬福公司、吳江萬豐公司及深圳嘉森公司主要係從事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業務;其餘子公司係從事各類電線、電纜、電腦用多芯線及彈簧線等特殊電線製造、買賣業務及有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除Hotek公司、香港聯穎公司、深圳聯穎公司、深圳聯通公司、深圳源富公司、深圳惠勝公司、深圳嘉森公司、昆山聯穎公司及昆山廣穎公司外,聯穎公司之其餘非屬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未經會計師核閱;102年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除 Hotek 公司、香港聯穎公司、深圳聯穎公司、深圳百鴻公司、深圳源富公司、深圳惠勝公司、深圳萬福公司、深圳新雅公司、深圳嘉森公司及昆山聯穎外，聯穎公司之非屬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未經會計師核閱。

(三) 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176	\$ 3,869	\$ 5,19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11,356	419,123	485,434
銀行定期存款	<u>494,456</u>	<u>490,535</u>	<u>327,725</u>
	<u>\$ 910,988</u>	<u>\$ 913,527</u>	<u>\$ 818,35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1%~3.25%	0.001%~3.25%	0.001%~3.30%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嘉陽公司	<u>\$ 32,947</u>	<u>\$ 32,947</u>	<u>\$ 32,947</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依投資國內非上市（櫃）公司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減損損失 1,623 仟元。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止，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受限制使用之情況。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175,168	\$ 160,156	\$ 156,738
減：備抵呆帳	(4,110)	(3,869)	(548)
	<u>\$ 171,058</u>	<u>\$ 156,287</u>	<u>\$ 156,190</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627,259	\$ 1,755,263	\$ 1,506,854
減：備抵呆帳	(40,109)	(40,386)	(36,984)
	<u>\$ 1,587,150</u>	<u>\$ 1,714,877</u>	<u>\$ 1,469,870</u>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u>\$ 22,966</u>	<u>\$ 18,974</u>	<u>\$ 13,254</u>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天至 36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客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並無單一客戶之應收帳款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5%，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請參閱下列帳齡分析，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此外，本公司亦不具有將應收帳款及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61至90天	\$ 320,033	\$ 335,117	\$ 331,632
91至120天	307,404	272,021	271,707
120天以上	<u>241,328</u>	<u>255,752</u>	<u>234,958</u>
合計	<u>\$ 868,765</u>	<u>\$ 862,890</u>	<u>\$ 838,297</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14,639	\$ 15,437	\$ 30,076
加：本期提列(迴轉)呆 帳費用	7,584	(1,163)	6,421
外幣換算差額	<u>297</u>	<u>190</u>	<u>487</u>
102年3月31日餘額	<u>\$ 22,520</u>	<u>\$ 14,464</u>	<u>\$ 36,984</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5,595	\$ 14,791	\$ 40,386
加：本期提列(迴轉)呆 帳費用	1,453	(2,221)	(768)
外幣換算差額	<u>150</u>	<u>341</u>	<u>491</u>
103年3月31日餘額	<u>\$ 27,198</u>	<u>\$ 12,911</u>	<u>\$ 40,109</u>

截至103年3月31日暨102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客戶現金流緊縮而進行風險控管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分別為27,198仟元、25,595仟元及22,520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二)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減 損	評 估 損 失	群 組 減 損	評 估 損 失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771	\$	-	\$ 771
加：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223)		-	(223)
102年3月31日餘額	\$	<u>548</u>	\$	<u>-</u>	\$ <u>548</u>
103年1月1日餘額	\$	3,869	\$	-	\$ 3,869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u>241</u>		-	<u>241</u>
103年3月31日餘額	\$	<u>4,110</u>	\$	<u>-</u>	\$ <u>4,110</u>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暨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客戶現金流緊縮而進行風險控管之個別已減損應收票據，其金額分別為 4,110 仟元、3,869 仟元及 548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票據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票據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除已提列減損者，其餘應收票據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皆尚未逾期且未減損。

(三) 其他應收款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24,895	\$ 20,901	\$ 13,364
備抵呆帳	(<u>1,929</u>)	(<u>1,927</u>)	(<u>110</u>)
其他應收款淨額	\$ <u>22,966</u>	\$ <u>18,974</u>	\$ <u>13,254</u>

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減 損	評 估 損 失	群 組 減 損	評 估 損 失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107	\$	-	\$ 107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u>3</u>		-	<u>3</u>
102年3月31日餘額	\$	<u>110</u>	\$	<u>-</u>	\$ <u>110</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927	\$	-	\$ 1,927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u>2</u>		-	<u>2</u>
103年3月31日餘額	\$	<u>1,929</u>	\$	<u>-</u>	\$ <u>1,929</u>

除已提列減損者，其餘其他應收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皆尚未逾期且未減損。

九、存 貨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製成品	\$ 59,330	\$ 64,824	\$ 60,553
在製品及半成品	96,862	84,686	102,683
原物料	200,371	189,727	192,150
商 品	<u>4,847</u>	<u>5,202</u>	<u>3,411</u>
	<u>\$ 361,410</u>	<u>\$ 344,439</u>	<u>\$ 358,797</u>

103年3月31日暨102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之備抵存貨損失分別為42,083仟元、35,952仟元及44,414仟元。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807,937仟元，其中包括未攤銷固定製造費用14,012仟元、出售下腳收入5,868仟元及提列存貨損失6,584仟元。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799,110仟元其中包括未攤銷固定製造費用11,695仟元、出售下腳收入8,432仟元及迴轉存貨損失92仟元，存貨損失之迴轉，係因出售呆滯存貨所致。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u>投資關聯企業</u>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			
鴻遠公司	<u>\$ 39,643</u>	<u>\$ 39,696</u>	<u>\$ 40,898</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鴻遠公司	48.98%	48.98%	48.98%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總 資 產	<u>\$ 97,207</u>	<u>\$ 98,897</u>	<u>\$ 104,615</u>
總 負 債	<u>\$ 45,797</u>	<u>\$ 47,378</u>	<u>\$ 50,641</u>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本期營業收入	<u>\$ 41,895</u>	<u>\$ 50,674</u>
本期淨(損)利	<u>(\$ 108)</u>	<u>\$ 1,291</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土地	\$ 97,644	\$ 97,644	\$ 97,644
房屋及建築	136,627	138,335	145,183
機器設備	264,236	273,642	313,029
儀器設備	17,643	17,740	19,852
運輸設備	11,863	11,993	14,343
辦公設備	12,850	14,185	16,849
其他設備	10,230	9,945	12,200
	<u>\$ 551,093</u>	<u>\$ 563,484</u>	<u>\$ 619,100</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儀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97,644	\$ 221,217	\$ 763,396	\$ 78,531	\$ 51,953	\$ 88,946	\$ 53,628	\$ 1,355,315		
增 添	-	-	4,820	168	-	679	360	6,027		
處 分	-	(97)	(415)	-	(221)	(716)	(127)	(1,576)		
淨兌換差額	-	3,953	10,770	986	692	553	765	17,719		
102年3月31日餘額	<u>\$ 97,644</u>	<u>\$ 225,073</u>	<u>\$ 778,571</u>	<u>\$ 79,685</u>	<u>\$ 52,424</u>	<u>\$ 89,462</u>	<u>\$ 54,626</u>	<u>\$ 1,377,48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76,010	\$ 443,286	\$ 58,054	\$ 36,652	\$ 71,469	\$ 41,094	\$ 726,565		
折舊費用	-	2,456	14,374	1,060	1,182	1,303	849	21,224		
提列減損損失	-	-	2,070	14	-	53	-	2,137		
處 分	-	(87)	(338)	-	(199)	(639)	(109)	(1,372)		
淨兌換差額	-	1,511	6,150	705	446	427	592	9,831		
102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79,890</u>	<u>\$ 465,542</u>	<u>\$ 59,833</u>	<u>\$ 38,081</u>	<u>\$ 72,613</u>	<u>\$ 42,426</u>	<u>\$ 758,385</u>		
102年3月31日淨額	<u>\$ 97,644</u>	<u>\$ 145,183</u>	<u>\$ 313,029</u>	<u>\$ 19,852</u>	<u>\$ 14,343</u>	<u>\$ 16,849</u>	<u>\$ 12,200</u>	<u>\$ 619,100</u>		
<u>成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97,644	\$ 226,117	\$ 729,184	\$ 69,839	\$ 50,084	\$ 81,906	\$ 46,018	\$ 1,300,792		
增 添	-	-	8,905	614	1,227	283	1,630	12,659		
處 分	-	-	(2,011)	-	(3,895)	(390)	(1,761)	(8,057)		
淨兌換差額	-	1,409	3,443	595	215	179	198	6,039		
103年3月31日餘額	<u>\$ 97,644</u>	<u>\$ 227,526</u>	<u>\$ 739,521</u>	<u>\$ 71,048</u>	<u>\$ 47,631</u>	<u>\$ 81,978</u>	<u>\$ 46,085</u>	<u>\$ 1,311,43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87,782	\$ 455,542	\$ 52,099	\$ 38,091	\$ 67,721	\$ 36,073	\$ 737,308		
折舊費用	-	2,518	19,109	1,081	1,426	1,645	1,219	26,998		
處 分	-	-	(1,675)	-	(3,895)	(365)	(1,603)	(7,538)		
淨兌換差額	-	599	2,309	225	146	127	166	3,572		
103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90,899</u>	<u>\$ 475,285</u>	<u>\$ 53,405</u>	<u>\$ 35,768</u>	<u>\$ 69,128</u>	<u>\$ 35,855</u>	<u>\$ 760,340</u>		
103年3月31日淨額	<u>\$ 97,644</u>	<u>\$ 136,627</u>	<u>\$ 264,236</u>	<u>\$ 17,643</u>	<u>\$ 11,863</u>	<u>\$ 12,850</u>	<u>\$ 10,230</u>	<u>\$ 551,093</u>		

本公司於102年3月31日評估部分機器設備有減損之跡象，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發生重大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2,137仟元。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2至5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儀器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3至10年
辦公設備	3至15年
其他設備	3至10年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係辦公室及廠房主建物與裝修工程等，並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2至10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二、無形資產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商譽			
期初餘額	\$ 4,652	\$ 9,552	\$ 9,552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u>-</u>	<u>(4,900)</u>	<u>-</u>
期末餘額	<u>\$ 4,652</u>	<u>\$ 4,652</u>	<u>\$ 9,552</u>

商譽係取得子公司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而產生，本公司於102年度提列之減損損失為4,900仟元，係因吳江凱穎公司之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接單狀況大幅縮減，本公司為整合製造資源降低營運成本，已於102年8月經董事會決議清算註銷吳江凱穎公司，並於同年10月開始進行清算程序。本公司針對商譽使用價值，依其可回收金額評估，提列減損損失。

十三、其他資產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	\$ 5,501	\$ 5,392	\$ 5,610
長期待攤費用	5,173	6,214	6,039
其他	<u>6,705</u>	<u>5,884</u>	<u>7,896</u>
	<u>\$ 17,379</u>	<u>\$ 17,490</u>	<u>\$ 19,545</u>
流動	\$ 11,265	\$ 10,335	\$ 12,563
非流動	<u>6,114</u>	<u>7,155</u>	<u>6,982</u>
	<u>\$ 17,379</u>	<u>\$ 17,490</u>	<u>\$ 19,545</u>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利率：103年			
1.67%~2.68%；102			
年1.29%~2.68%	\$ 148,660	\$ 91,181	\$ 73,207
信用狀借款			
—利率：103年			
1.29%~1.85%；102			
年0.82%~2.06%	<u>135,559</u>	<u>227,801</u>	<u>-</u>
	<u>\$ 284,219</u>	<u>\$ 318,982</u>	<u>\$ 73,207</u>

(二) 長期借款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聯合授信借款—利率：			
103年為 1.6179%~			
1.7981%；102年為			
1.7907%~1.7981%	\$ 606,974	\$ 536,384	\$ 640,000
減：聯貸案主辦費	<u>1,833</u>	<u>2,786</u>	<u>1,429</u>
	<u>\$ 605,141</u>	<u>\$ 533,598</u>	<u>\$ 638,571</u>

聯穎公司於102年12月與土地銀行城東分行等七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800,000仟元或等值美金之聯合授信合約，其相關條款及利率分別於103年3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已動用金額如下：

103年3月31日：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800,000 仟元或等值美金	<u>\$ 606,974</u>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3年6個月(額度可循環動用)	1.6179%~1.7981%	各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該次動用之到期日以各該次動用之幣別一次清償

102 年 12 月 31 日：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800,000 仟元或等值美金	<u>\$ 536,384</u>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3年6個月(額度可循環動用)	1.5268%~ 1.7791%	各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該次動用之到期日以各該次動用之幣別一次清償

於土地銀行聯合授信案存續期間，聯穎公司第 2 季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應達授信合約之規定。聯穎公司 103 年 3 月 3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規定。

聯穎公司於 100 年 6 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一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200,000 仟元或等值美金之聯合授信合約，其相關條款及利率於 102 年 3 月 31 日已動用金額如下：

102 年 3 月 31 日：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1,200,000 仟元或等值美金	<u>\$640,000</u>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3年6個月(額度可循環動用)	1.7907%~ 1.7981%	各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該次動用之到期日以各該次動用之幣別一次清償

於中國信託銀行聯合授信案存續期間，聯穎公司第 2 季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應達授信合約之規定。聯穎公司 102 年 3 月 31 日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規定。

上述兩項長期借款聯穎公司皆依約提供新北市中和區之部分土地、房屋及建築物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五、其他流動負債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5,935	\$ 68,877	\$ 58,646
應付設備款	7,296	14,059	1,942
應交稅金	20,437	17,426	17,935
其 他	<u>95,349</u>	<u>108,061</u>	<u>80,619</u>
	<u>189,017</u>	<u>208,423</u>	<u>159,14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 1,679	\$ 1,771	\$ 801
暫收款	279	3,684	1,135
代收款	267	443	244
其他	724	597	216
	<u>2,949</u>	<u>6,495</u>	<u>2,396</u>
	<u>\$ 191,966</u>	<u>\$ 214,918</u>	<u>\$ 161,538</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聯穎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其餘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大陸子公司係支付予大陸政府管理退休金計畫之基本養老保險費，於提撥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本公司於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4,946 仟元及 3,923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聯穎公司及 Hotek 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聯穎公司及 Hotek 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在各期間分別認列於下列項目：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管理費用	<u>\$ 3,610</u>	<u>\$ 589</u>

十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20,000</u>	<u>120,000</u>	<u>120,000</u>
額定股本	<u>\$ 1,200,000</u>	<u>\$ 1,200,000</u>	<u>\$ 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85,000</u>	<u>85,000</u>	<u>85,000</u>
已發行股本	<u>\$ 850,000</u>	<u>\$ 850,000</u>	<u>\$ 85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	<u>\$ 473,558</u>	<u>\$ 473,558</u>	<u>\$ 473,558</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聯穎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1.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 1%，且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 3%；
3. 餘數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為健全財務結構、保障股東權益，股利發放政策採現金及股票搭配方式，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數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778 仟元及 658 仟元；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67 仟元及 395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之約 5% 及約 3%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後）為計算基礎。

聯穎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聯穎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於 103 年 3 月 26 日及 102 年 6 月 19 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137	\$ 2,524	\$ -	\$ -
現金股利	<u>85,000</u>	<u>42,500</u>	1.0	0.5
	<u>\$ 94,137</u>	<u>\$ 45,024</u>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董事會擬議或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3,881	\$ 2,328	\$ 1,144	\$ 681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3,881</u>	<u>2,328</u>	<u>1,144</u>	<u>687</u>
	<u>\$ -</u>	<u>\$ -</u>	<u>\$ -</u>	<u>(\$ 6)</u>

103 年 3 月 26 日之董事會分別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102 年 6 月 19 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 102 年度之損益。

有關聯穎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27,784	(\$ 40,85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u>13,185</u>	<u>34,899</u>
期末餘額	<u>\$ 40,969</u>	<u>(\$ 5,954)</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五) 非控制權益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71,865	\$ 73,72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816	(13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752</u>	<u>2,269</u>
期末餘額	<u>\$ 73,433</u>	<u>\$ 75,863</u>

十八、營業收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商品銷售收入	<u>\$956,183</u>	<u>\$924,986</u>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金收入	\$ 815	\$ 738
利息收入	4,142	2,297
其他	<u>1,316</u>	<u>1,923</u>
	<u>\$ 6,273</u>	<u>\$ 4,95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淨利益	\$ 4,392	\$ 19,33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623)
其他	<u>(2,828)</u>	<u>(7,164)</u>
	<u>\$ 1,564</u>	<u>\$ 10,546</u>

(三) 財務成本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	<u>\$ 4,890</u>	<u>\$ 3,884</u>

(四) 折舊及攤銷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998	\$ 21,224
長期預付租金	180	171
其他資產	<u>1,146</u>	<u>912</u>
合計	<u>\$ 28,324</u>	<u>\$ 22,30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450	\$ 16,917
營業費用	<u>4,548</u>	<u>4,307</u>
	<u>\$ 26,998</u>	<u>\$ 21,22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42	\$ 457
銷售費用	15	25
管理費用	575	478
研發費用	<u>94</u>	<u>123</u>
	<u>\$ 1,326</u>	<u>\$ 1,08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六)		
確定提撥計畫	\$ 4,946	\$ 3,923
確定福利計畫	<u>3,610</u>	<u>589</u>
	8,556	4,51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145,378</u>	<u>141,99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53,934</u>	<u>\$146,50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4,731	\$ 92,206
營業費用	<u>59,203</u>	<u>54,298</u>
	<u>\$153,934</u>	<u>\$146,504</u>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9,357	\$ 28,50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4,965</u>)	(<u>9,173</u>)
淨利益	<u>\$ 4,392</u>	<u>\$ 19,333</u>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於 營業成本)	\$ -	\$ 2,137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4,887	\$ 10,508
以前年度之調整	-	23
	14,887	10,531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3,220)	(19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1,667	\$ 10,339

財政部於 103 年 4 月 9 日發布台財稅字第 10304540780 號令修正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準則，修正規定自 102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起開始適用。適用該等修正規定預期將不致對本公司之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產生重大影響。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 盈餘	\$ 75,190	\$ 75,190	\$ 75,190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374,553	354,046	321,757
	\$ 449,743	\$ 429,236	\$ 396,947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 額	\$ 22,754	\$ 22,754	\$ 20,733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6.43% (預計) 及 9.34%。

依所得稅法規定，聯穎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 (含) 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聯穎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聯穎公司截至 99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24</u>	<u>\$ 0.17</u>
稀釋每股盈餘	<u>\$ 0.24</u>	<u>\$ 0.1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u>\$ 20,507</u>	<u>\$ 14,78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0,507</u>	<u>\$ 14,78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5,000	85,0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262</u>	<u>4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85,262</u>	<u>85,047</u>

若聯穎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票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昆山聯穎公司於 89 年 9 月取得昆山市張浦鎮濱江南路地段 26,276 平方米之土地使用權 50 年。依當地法令規定，該公司在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出租、抵押、繼承等在內之處分權，並負責因使用土地而應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依雙方合約規定，土地使用期限屆滿前一年可依需要申請續訂土地權出讓合約，且除非因違反規定或國家公共利益需要而被提前收回外，該公司享有法定保障權益。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暨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並未有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超過 5 年（帳列長期預付 租金）	<u>\$ 7,962</u>	<u>\$ 8,056</u>	<u>\$ 8,351</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係出租予嘉捷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捷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鴻遠公司之土地與房屋及建築物，出租期間分別於 103 年 7 月及 103 年 12 月到期，到期後可再續約。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暨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為 647 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款總額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1 年 內	\$ 1,660	\$ 2,433	\$ 2,319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	-	2,433
	<u>\$ 1,660</u>	<u>\$ 2,433</u>	<u>\$ 4,752</u>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股東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以創造股東的長期價值。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並無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交易，另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3)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均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非流動	\$ 32,947	\$ 32,947	\$ 32,947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753,105	2,840,845	2,457,67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461,943	1,552,041	1,357,69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有一部分係以外幣進行銷貨與進貨交易，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價值下跌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和銀行簽有外匯避險額度，可隨時考量公司外幣部位及因應匯率的波動採取避險，以期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的影響。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港幣及人民幣波動之影響。

3%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3%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質押定期存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3%時，本公司於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淨利將分別增加16,326仟元及23,039仟元。本公司於本期對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因舉借美元短期及長期借款使外幣淨資產減少所致。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短期借款部分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曝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99,957	\$ 495,927	\$ 322,207
金融負債	-	-	5,97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10,080	418,006	482,196
金融負債	889,360	852,580	707,23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年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淨利將減少 8,894 仟元及 7,072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曝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本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曝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主要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曝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3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125,050	\$301,836	\$61,497	\$856	\$34
浮動利率工具	<u>23,411</u>	<u>47,660</u>	<u>213,148</u>	<u>605,141</u>	<u>-</u>
	<u>\$148,461</u>	<u>\$349,496</u>	<u>\$274,645</u>	<u>\$605,997</u>	<u>\$34</u>

10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272,999	\$275,486	\$67,350	\$1,919	\$74
浮動利率工具	<u>-</u>	<u>-</u>	<u>318,982</u>	<u>533,598</u>	<u>-</u>
	<u>\$272,999</u>	<u>\$275,486</u>	<u>\$386,332</u>	<u>\$535,517</u>	<u>\$74</u>

102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3個月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79,488	\$252,386	\$53,472	\$-	\$-
浮動利率工具	-	-	67,231	640,000	-
固定利率工具	-	-	5,976	-	-
	<u>\$179,488</u>	<u>\$252,386</u>	<u>\$126,679</u>	<u>\$640,000</u>	<u>\$-</u>

截至103年3月31日暨102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本公司未有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五、關係人交易

聯穎公司及子公司（係聯穎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請參閱附表七），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u>\$-</u>	<u>\$-</u>	<u>\$129</u>

對關係人帳款收款期間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二)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u>\$252</u>	<u>\$252</u>	<u>\$252</u>

(三)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3年1月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u>\$360</u>	<u>\$360</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合約，其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與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四)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暨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主要管理階層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之連帶保證人，保證金額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	<u>\$ 606,974</u>	<u>\$ 536,384</u>	<u>\$ 640,000</u>

(五)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4,775	\$ 5,103
退職後福利	<u>113</u>	<u>170</u>
	<u>\$ 4,888</u>	<u>\$ 5,27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長期借款、額度、開立保證函及海關保證金之擔保品：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117,000	\$ 117,707	\$ 126,105
存出保證金	29,884	-	-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5,501	5,392	5,610
土地使用權（帳列長期預付租金）	<u>7,962</u>	<u>8,056</u>	<u>8,351</u>
	<u>\$ 160,347</u>	<u>\$ 131,155</u>	<u>\$ 140,066</u>

二七、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止，聯穎公司及香港聯穎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美金 1,174 仟元（約為新台幣 35,806 仟元）。

二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103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新 台 幣	\$	3,159	0.20177	(NTD : RMB)	\$	3,159		
美 元		11,455	30.49066	(USD : NTD)		349,282		
港 幣		89,652	3.93047	(HKD : NTD)		352,373		
人 民 幣		195,448	4.95614	(RMB : NTD)		968,666		
						<u>\$1,673,480</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 台 幣		29	0.20177	(NTD : RMB)	\$	29		
美 元		23,054	30.49066	(USD : NTD)		702,937		
港 幣		7,541	3.93047	(HKD : NTD)		29,640		
人 民 幣		80,038	4.95614	(RMB : NTD)		396,679		
						<u>\$1,129,285</u>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新 台 幣	\$	3,235	0.20394	(NTD : RMB)	\$	3,235		
美 元		14,700	29.89556	(USD : NTD)		439,470		
港 幣		109,232	3.8552	(HKD : NTD)		421,112		
人 民 幣		177,231	4.9034	(RMB : NTD)		869,036		
						<u>\$1,732,853</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 台 幣		160	0.20394	(NTD : RMB)	\$	160		
美 元		24,766	29.89556	(USD : NTD)		740,387		
港 幣		7,326	3.8552	(HKD : NTD)		28,245		
人 民 幣		81,604	4.9034	(RMB : NTD)		400,139		
						<u>\$1,168,931</u>		

102年3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 3,090 0.20980 (NTD : RMB)	\$ 3,090
美 元	20,375 29.88036 (USD : NTD)	608,827
港 幣	106,950 3.84924 (HKD : NTD)	411,675
人 民 幣	120,216 4.76644 (RMB : NTD)	573,000
		<u>\$1,596,59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154 0.20980 (NTD : RMB)	\$ 154
美 元	14,852 29.88036 (USD : NTD)	443,798
港 幣	12,417 3.84924 (HKD : NTD)	47,795
人 民 幣	70,677 4.76644 (RMB : NTD)	336,876
		<u>\$ 828,623</u>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予揭露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6.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3. 聯穎公司有關轉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依據82.08.23(82)台財(六)第01968號函說明三，委託投資方式赴大陸地區投資者，應揭露委託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聯穎公司委託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雙方約定遵守條款如下：

聯穎公司分別以資金美金913仟元(包含現金美金400仟元、機器設備及零配件作價美金513仟元)及資金美金2,324仟元(包含現金美金512仟元、機器設備及零配件作價美金764仟元及原物料作價美金1,048仟元)指定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於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

(1) 投資資金匯出方式之約定：

香港聯穎公司向中國大陸有關方面申請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均以香港聯穎公司之名義為之，資金並由香港聯穎公司自香港匯入中國大陸。

(2) 被投資公司若有盈餘分配或結束營業時，資金匯回方式之約定：

A. 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若有收益或孳息分配時，由香港聯穎公司取得該項孳息後，應全部轉撥給本公司。

B. 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若由於減資、結束營業或其他原因，必須返還投資之資金時，香港聯穎公司於取得該項資金後，應全部轉撥給本公司。

C. 香港聯穎公司基於前列之原因，轉撥投資資金或孳息、收益時應通知本公司，由本公司指定支付方式為之。

(3) 對被投資公司之權利、義務歸屬之約定：

A. 香港聯穎公司基於此項委託投資關係，對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所產生之權利、義務均轉由本公司承受，香港聯穎公司不保證其收益及盈虧。

B. 香港聯穎公司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全權辦理投資、結匯、領取孳息等事項。

(四)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七。

三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此財務報表資訊之衡量基礎與本合併財務報表相同。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訊號傳輸線及線組產銷部門—大陸以外地區、訊號傳輸線產銷部門—大陸地區及塑膠粒產銷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訊號傳輸線及線組產銷部門 —大陸以外地區	\$ 407,590	\$ 398,125	(\$ 5,554)	(\$ 11,040)
訊號傳輸線產銷部門—大陸 地區	353,450	334,766	39,664	10,787
塑膠粒產銷部門	195,108	192,095	4,304	18,497
其 他	35	-	(8,318)	(5,510)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956,183</u>	<u>\$ 924,986</u>	30,096	12,734
未分攤金額：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2,894</u>	<u>12,252</u>
合併稅前利益			<u>\$ 32,990</u>	<u>\$ 24,986</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暨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本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額	本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註一)	業與往來金額	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供	備抵額	品對個別對象		貸與總額(註三)
													名稱	價值	
1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20,930 (RMB 24,400 仟元)	\$ 120,930 (RMB 24,400 仟元)	\$ 120,930 (RMB 24,400 仟元)	3%	2	\$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無	-	\$ 262,403	\$ 524,806	
		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7,346 (RMB 3,500 仟元)	17,346 (RMB 3,500 仟元)	17,346 (RMB 3,500 仟元)	3%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無	-	262,403	524,806	
		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2,390 (RMB 2,500 仟元)	12,390 (RMB 2,500 仟元)	12,390 (RMB 2,500 仟元)	3%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無	-	262,403	524,806	
2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956 (RMB 1,000 仟元)	4,956 (RMB 1,000 仟元)	4,956 (RMB 1,000 仟元)	3%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無	-	132,433 (RMB 26,721 仟元)	264,865 (RMB 53,442 仟元)	

註一：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集團企業，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為限。

註三：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為限。

註四：係按 103 年 3 月 31 日匯率 RMB\$1 = NTS\$4.95614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期末餘額係經董事會通過之額度且實際貸撥金額。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公司	背書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保關係	證對對象	對背之(註一)	單一企業背書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餘額(註二)	期末背書餘額(註二)	實際支金額(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金額(註一)	背書保證金額(註一)	屬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穎電纜有限公司(香港)	聯穎電纜有限公司(香港)	有	母子公司與普通合股股東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2,233,113 (註一)	\$ 557,171 (註二)	\$ 557,171 (註二)	\$ 50,436 (USD1,654 仟元) (註三)	\$ -	\$ -	25	\$ 3,349,670 (註一)	\$ 3,349,670 (註一)	-	-	-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穎電纜有限公司(昆山)	聯穎電纜有限公司(昆山)	有	母子公司與普通合股股東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233,113 (註一)	83,849 (USD2,750 仟元) (註三)	83,849 (USD2,750 仟元) (註三)	38,113 (USD1,250 仟元) (註三)	-	-	4	3,349,670 (註一)	3,349,670 (註一)	-	-	是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有	母子公司與普通合股股東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233,113 (註一)	15,245 (USD 500 仟元) (註三)	15,245 (USD 500 仟元) (註三)	15,245 (USD 500 仟元) (註三)	-	-	1	3,349,670 (註一)	3,349,670 (註一)	-	-	是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有	母子公司與普通合股股東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233,113 (註一)	24,393 (USD 800 仟元) (註三)	24,393 (USD 800 仟元) (註三)	24,393 (USD 800 仟元) (註三)	-	-	1	3,349,670 (註一)	3,349,670 (註一)	-	-	是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有	母子公司與普通合股股東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233,113 (註一)	91,472 (USD3,000 仟元) (註三)	91,472 (USD3,000 仟元) (註三)	91,472 (USD3,000 仟元) (註三)	-	-	4	3,349,670 (註一)	3,349,670 (註一)	-	-	是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背書保單名稱	被背書保單對象	對背書保單之關係	單一企業保單之(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單額	未背書保單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單金額	累計背書保單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比(註二)	背書保單最高額(註三)	保單限額(註四)	屬母公司對背書保單	屬子公司對背書保單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單
1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72,897 (註六)	\$ 24,781 (RMB5,000 仟元) (註四)	\$ 24,781 (RMB5,000 仟元) (註四)	\$ -	\$ 14,929 (註五)	7	\$ 372,897 (註六)	是	-	是	
1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72,897 (註六)	24,781 (RMB5,000 仟元) (註四)	24,781 (RMB5,000 仟元) (註四)	-	14,929 (註五)	7	372,897 (註六)	是	-	是	
2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662,163 (註六)	22,055 (RMB4,450 仟元) (註四)	22,055 (RMB4,450 仟元) (註四)	22,055 (RMB4,450 仟元) (註四)	22,055 (註七)	3	662,163 (註六)	-	-	是	

註一：累積對外保證責任總額以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單證限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二：其中包含借款背書保單美金 8,500 仟元，美金部分係按 103 年 3 月 31 日匯率 US\$1=NT\$30.49066 換算為新台幣。期末餘額中並包括本公司與香港聯穎公司共用額度所為之背書保單 557,171 仟元。

註三：係按 103 年 3 月 31 日匯率 US\$1=NT\$30.49066 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係按 103 年 3 月 31 日匯率 RMB\$1=NT\$4.95614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係以土地及建物帳面價值人民幣 3,012 仟元作為擔保品，並按 103 年 3 月 31 日匯率 RMB\$1=NT\$4.95614 換算為新台幣。

註六：累積對外背書保單責任總額以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單證限額以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七：係為保單金人民幣 4,450 仟元作為擔保品，並按 103 年 3 月 31 日匯率 RMB\$1=NT\$4.95614 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日期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未備註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法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0	\$ 32,947	19.19	\$ 32,947	註二

註一：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上列有價證券於 103 年 3 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應收款	應收關係人餘額	人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應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呆帳	列帳	備抵額
							額處	方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百分之五之子公司	\$ 563,195		註	\$	-	\$	-	\$	-	-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tek 公司之子公司	186,017		註		-		-		-	-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309,562		註		-		-		-	-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	106,047		註		-		-		-	-
	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	108,989		註		-		-		-	-

註：其他應收(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係代子公司支付或收取貨款，其收(付)期間視資金狀況而定。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期末 (註一)	資本金期初 (註一)	期數 (仟股)	比率 (%)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註二)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 益 (註二)	備註
								期末 (註一)	金額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 609,813 (USD 20,000) (註三)	\$ 609,813 (USD 20,000) (註三)	20,000	100	\$ 1,372,129	\$ 19,233	\$ 19,233	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 (深圳) 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708,420 (USD 2,324) (註三)	708,420 (USD 2,324) (註三)	-	100	1,312,016	15,584	15,584	子公司	
	百鴻電線 (深圳) 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27,838 (USD 913) (註三)	27,838 (USD 913) (註三)	-	100	326,919	2,470	2,470	子公司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SAMOA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	11,586 (USD 380) (註三)	11,586 (USD 380) (註三)	380	100	(2,197)	9	9	子公司	
	鴻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線、電纜、有線及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件等之製造、批發及零售	30,600 (USD 17,132) (註三)	30,600 (USD 17,132) (註三)	1,714	48.98	39,643	(108)	(53)	採權益法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聯穎電線電纜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香港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522,366 (USD 17,132) (註三)	522,366 (USD 17,132) (註三)	-	100	1,441,654	25,775	25,775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098 (USD 36) (註三)	1,098 (USD 36) (註三)	-	26	70,415	18,039	4,690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 (昆山) 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03,292 (USD 1,650) 及 HKD 13,480 (註三及五)	103,292 (USD 1,650) 及 HKD 13,480 (註三及五)	-	100	372,897	8,935	8,935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15,855 (USD 520) (註三)	15,855 (USD 520) (註三)	-	26	9,392	491	128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5,855 (USD 520) (註三)	15,855 (USD 520) (註三)	-	26	172,162	15,762	4,098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金額	股本 股數(仟股)	比率(%)	持 帳面金額		有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	備 註
				期末(註一)	期初(註一)				帳面金額	金額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萬福塑膠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 13,721 (USD 450) (註三)	\$ 13,721 (USD 450) (註三)	\$ 13,721 (USD 450) (註三)	-	64.09	\$ 112,904	\$ 112,904		\$ 2,588	\$ 1,653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惠勝塑膠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19,819 (USD 650) (註三)	19,819 (USD 650) (註三)	19,819 (USD 650) (註三)	-	100	254,864	254,864		1,293	1,073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及 銷售	91,472 (USD 3,000) (註三)	91,472 (USD 3,000) (註三)	91,472 (USD 3,000) (註三)	-	100	281,028	281,028		6,454	6,454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組之生產 及銷售	2,226 (USD 73) (註三)	2,226 (USD 73) (註三)	2,226 (USD 73) (註三)	-	26	4,721	4,721		(3,229)	(839)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及 銷售	14,757 (USD 484) (註三)	14,757 (USD 484) (註三)	14,757 (USD 484) (註三)	-	26	13,477	13,477		(82)	(21)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組之生產 及銷售	43,602 (USD 1,430) (註三)	43,602 (USD 1,430) (註三)	43,602 (USD 1,430) (註三)	-	26	5,985	5,985		1,013	263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及 銷售	3,171 (USD 104) (註三)	3,171 (USD 104) (註三)	3,171 (USD 104) (註三)	-	74	200,032 (RMB 40,360) (註四)	200,032 (RMB 40,360) (註四)		(RMB 3,646) (註六)	(RMB 2,685) (註六)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組之生產 及銷售	45,126 (USD 1,480) (註三)	45,126 (USD 1,480) (註三)	45,126 (USD 1,480) (註三)	-	74	26,730 (RMB 5,393) (註四)	26,730 (RMB 5,393) (註四)		491 (RMB 99) (註六)	363 (RMB 73) (註六)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組之生產 及銷售	6,312 (USD 207) (註三)	6,312 (USD 207) (註三)	6,312 (USD 207) (註三)	-	74	13,437	13,437		(3,229)	(2,390)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組之生產 及銷售	124,097 (USD 4,070) (註三)	124,097 (USD 4,070) (註三)	124,097 (USD 4,070) (註三)	-	74	16,993	16,993		1,013	750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及 銷售	308,230 (USD 10,109) (註四)	308,230 (USD 10,109) (註四)	308,230 (USD 10,109) (註四)	-	69	36,125	36,125		(82)	(57)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144,831 (RMB 4,750) (註四)	144,831 (RMB 4,750) (註四)	144,831 (RMB 4,750) (註四)	-	76	25,495	25,495		(1,017)	(601)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期 末		持 有 金 額		本期投資(損)益	認列之(損)益	備 註
				期末(註一)	期初(註一)	股數(仟股)	比率(%)	帳 面 金 額	本期(註二)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 42,464 (RMB 8,568) (註四)	\$ 42,464 (RMB 8,568) (註四)	-	100	\$ 89,094	\$ 1,577	\$ -	2,209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連接器、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15,166 (RMB 3,060) (註四)	15,166 (RMB 3,060) (註四)	-	83.88	(9,361)	(626)	(-)	(626)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45,126 (USD 1,480) (註三)	45,126 (USD 1,480) (註三)	-	74	490,001	15,762	-	11,664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4,956 (RMB 1,000) (註四)	4,956 (RMB 1,000) (註四)	-	28.5	-	(647) (RMB 131) (註六)	-	-	聯穎通訊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註一：包含子公司獲利再投資金額。

註二：除深圳百鴻公司、Sunagaru 公司、鴻遠公司、昆山凱穎公司、深圳萬福公司、吳江凱穎公司、深圳新雅公司、深圳凱穎公司、吳江萬豐公司及深圳慶營公司等未經核閱之外，其餘係按同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按 103 年 3 月 31 日匯率 US\$1 = NT\$30.49066 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係按 103 年 3 月 31 日匯率 RMB\$1 = NT\$4.95614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係按 103 年 3 月 31 日匯率 HKD\$1 = NT\$3.93047 換算為新台幣。

註六：係按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平均匯率 RMB\$1 = NT\$4.948 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積 資 金 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自 積 資 金 額 (註一)	本 自 積 資 金 額 (註二)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價面(註二)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 53,006	本公司委託投資之大陸公司	\$ 12,196 (USD 400)	\$ -	\$ -	\$ 12,196 (USD 400)	\$ 2,470	100	\$ 2,470	\$ 326,919	\$ -
聯穎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63,900	本公司委託投資之大陸公司	15,611 (USD 512)	-	-	15,611 (USD 512)	15,584	100	15,584	1,312,016	44,224 (USD 1,461) (註五)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64,816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8,039	100	17,977	270,447	-
聯穎電線(昆山)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21,495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2,196 (USD 400)	-	-	12,196 (USD 400)	8,935	100	8,935	372,897	-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73,880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491	100	491	36,122	-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塑膠瓶之生產與銷售	82,717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2,588	64.09	1,653	112,904	-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塑膠瓶之生產與銷售	75,025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293	100	1,073	254,864	-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171,42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13	100	1,013	22,978	-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300,591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6,454	100	6,454	281,028	-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43,076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3,229)	100	(3,229)	18,158	-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90,384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5,762	100	15,762	662,163	-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註一)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末認列帳(註二)	本期末投資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末已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新雅電纜有限公司(深圳)	電纜、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 34,287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	\$ -	\$ -	(\$ 78)	95	\$ 49,602	\$ -	
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塑膠之生產及銷售	30,976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601)	76	25,495	-	
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塑膠之生產及銷售	20,953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2,209	100	89,094	-	
深圳慶豐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連接器、電纜、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18,080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626)	83.88	(9,361)	-	

本期末大陸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40,004 (註一)	\$456,384 (註一)	\$456,384 (註一)	\$456,384 (註一)	\$456,384 (註一)	\$456,384 (註一)	\$456,384 (註一)	\$456,384 (註一)	\$456,384 (註一)	\$456,384 (註一)	\$456,384 (註一)	\$456,384 (註一)	\$456,384 (註一)	\$456,384 (註一)
(USD1,312千元)	(USD14,968千元)	(USD14,968千元)	(USD14,968千元)	(USD14,968千元)	(USD14,968千元)	(USD14,968千元)	(USD14,968千元)	(USD14,968千元)	(USD14,968千元)	(USD14,968千元)	(USD14,968千元)	(USD14,968千元)	(USD14,968千元)
													\$1,339,868 (註四)

註一：係按 103 年 3 月 31 日匯率 US\$1=NT\$30.49066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除深圳百鴻公司、Sunagaru 公司、昆山凱穎公司、深圳萬福公司、深圳新雅公司、深圳凱穎公司、吳江凱穎公司、吳江萬豐公司及深圳慶豐公司等未經核閱之外，其餘係按同

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包括子公司直接投資之核准金額。

註四：係依據投審會 2008.8.29 「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修正案規定按淨值之 60% 計算。

註五：係按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平均匯率 US\$1=NT\$30.27 換算為新台幣。

註六：係按 103 年 3 月 31 日匯率 RMB\$1=NT\$4.95614 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之關係 (註四)	交易科目	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金額 (註五)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聯穎公司	深圳凱穎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1 1 2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營業收入 進貨	\$ 29,050 182 62,141	1% - 6%	註二 註一 註三	
		深圳聯穎通訊公司	1 1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營業收入 應收帳款	309,562 161,248 73	8% 4%	註二 註三 註一	
		Sunagaru 公司 Hotek 公司 深圳新雅公司	1 1 2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進貨	2,709 2,667 28,619 20,943	- - 1% 2%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一	
		昆山凱穎公司 深圳百鴻公司	1 2	營業收入 應收帳款	22 22 106,047	- - 3%	註三 註三 註二	
		昆山聯穎公司	2	進貨	36,845	1%	註三	
		香港聯穎公司 深圳惠勝公司	2 2	應付帳款	19,415	2%	註一	
		深圳聯穎公司 深圳萬福公司 昆山廣穎公司	2 2 2	營業收入 應收帳款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9,633 33,175 34,566	1% 3% 1%	註一 註三 註二	
		深圳嘉森公司	1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11,897	3%	註二	
			2	營業收入	46	-	註一	
			2	應收帳款	46	-	註三	
			2	應付帳款	(36)	-	註三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86,017	5%	註二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02,584	3%	註二	
			2	營業收入	8,276	1%	註二	
			2	應收帳款	3,164	-	註三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563,195	15%	註二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450	-	註二	
			2	進貨	17,649	2%	註一	
			2	應付帳款	21,889	1%	註三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989	3%	註二	
			1	營業收入	45,153	5%	註一	
			1	應收帳款	21,446	1%	註三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目 的	往 來 金 額 (註 五)	來 易 條 件	情 形
1	深圳聯穎通訊公司	深圳萬福公司	3	進 貨	\$ 11,754	註一	1%
				應付帳款	19,175	註三	-
				進 貨	415	註一	-
				應付帳款	571	註三	-
				進 貨	5,458	註一	1%
				應付帳款	6,404	註三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89	註一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429	註二	-
				利息收入	467	註一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960	註二	-
2	深圳新雅公司	深圳惠勝公司	3	進 貨	13	註一	-
				應付帳款	3,354	註一	-
				進 貨	1,666	註三	-
				應付帳款	16,270	註一	-
				進 貨	12,275	註三	2%
				應付帳款	2,697	註一	-
				營業收入	4,864	註三	-
				應收帳款	127	註一	-
				進 貨	243	註三	-
				應付帳款	59	註一	-
3	深圳百鴻公司	深圳嘉森公司	1	進 貨	95	註三	-
				應付帳款	87,149	註一	9%
				進 貨	41,126	註三	1%
				應付帳款	3,578	註一	-
				營業收入	718	註一	-
				應收帳款	6,272	註二	-
				租金收入	1,617	註一	-
				營業收入	528	註一	-
				應收帳款	619	註二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92	註二	-
4	昆山聯穎公司	昆山萬豐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531	註二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37	註二	-
				進 貨	1,470	註一	-
				應付帳款	802	註三	-
				利息收入	121,031	註一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29	註二	3%
				利息收入	17,561	註一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2,401	註二	-
				利息收入	92	註一	-
				5	深圳聯穎公司	吳江萬豐公司	3
應付帳款	802	註二	-				
利息收入	121,031	註一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29	註二	3%				
利息收入	17,561	註一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2,401	註二	-				
利息收入	92	註一	-				
進 貨	92	註二	-				
應付帳款	802	註一	-				
利息收入	121,031	註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交	易人	稱名	易往	來對	象與交易之關係	往		形		
							目金額	交	易	條	件
6	昆山廣穎公司	昆山廣穎公司	與交易之關係	往來	對象	(註四)	營業收入 應收帳款	2,898	註一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6,147	註二		-
							進貨	374	註二		1%
7	深圳惠勝公司	吳江萬豐公司	與交易之關係	往來	對象		應付帳款	7,960	註一		-
							營業收入	10,318	註三		1%
							應收帳款	10,130	註一		-
							進貨	6,230	註三		2%
8	深圳源富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與交易之關係	往來	對象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9,409	註一		-
							應付帳款	4,315	註三		-
							進貨	177	註二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7,537	註一		1%
							應付帳款	3,599	註三		-
							營業收入	15	註一		-
							應收帳款	18	註三		-
							進貨	785	註一		-
9	香港聯穎公司	Hotek 公司	與交易之關係	往來	對象		應付帳款	2,470	註三		-
10	吳江萬豐公司	昆山凱穎公司	與交易之關係	往來	對象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0,647	註二		1%
							營業收入	609	註一		-
							應收帳款	1,168	註三		-

註一：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

註二：收付方式視資金情況而定。

註三：帳款收付期間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四：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五：係依已扣除去料加工之金額列示。應收（付）及其他應收（付）關係人款項係以總額表達。